

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保險學	授課 教師	陳映而 CHEN, YING-ERH
	INSURANCE		
開課系級	經濟一 P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選修 單學期 3學分
	TLYXB1P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4 優質教育		
系 (所) 教育目標			
<p>一、厚植核心基礎精實進階專業。</p> <p>二、激勵主動思考培養獨立分析。</p> <p>三、活用專業知能接軌實務應用。</p> <p>四、重視溝通協調強化團隊整合。</p> <p>五、形塑國際視野培育公民意識。</p>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p>A. 掌握經濟專業的基本知識。(比重：40.00)</p> <p>C. 瞭解經濟專業與財經實務的基本關連。(比重：40.00)</p> <p>D. 具備基本經濟專業的溝通、整合能力。(比重：20.00)</p>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p>1. 全球視野。(比重：50.00)</p> <p>5. 獨立思考。(比重：50.00)</p>			
課程簡介	本課程主要介紹保險基本觀念與原理，包括保險基本術語及保險契約之性質、種類及保險契約之原則、保險契約的效力、再保險、保險費率、責任準備金及其他與保險有關之主題。		
	This course will introduce the basic concepts of insurance terms, insurance contracts, legal principles of insurance, reinsurance, rating, reserve funds and other topics related to insurance.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了解保險基本理念與基本原理	Students can understand the principles of insurance.
2	學生能兼顧保險理論與實務	Students will be able to synthesize the theory of insurance and practice.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ACD	15	講述	測驗、作業
2	認知	ACD	15	講述	測驗、作業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1/02/21~ 111/02/25	課程大綱說明 & 危險與保險的關聯	
2	111/02/28~ 111/03/04	和平紀念日放假 & 危險與保險的關聯(續)	
3	111/03/07~ 111/03/11	保險的意義 & 保險基本用語	
4	111/03/14~ 111/03/18	保險契約效力	
5	111/03/21~ 111/03/25	保險契約效力(續)	
6	111/03/28~ 111/04/01	Review Questions 1 & 專題演講(暫定)	
7	111/04/04~ 111/04/08	兒童節假 & 教學行政觀摩日	
8	111/04/11~ 111/04/15	Quiz 1 & 保險契約效力案例	
9	111/04/18~ 111/04/22	保險契約效力案例(續)	
10	111/04/25~ 111/04/29	期中考試週	
11	111/05/02~ 111/05/06	最大誠信原則 & 保險利益原則	
12	111/05/09~ 111/05/13	保險利益原則之案例分析 & 損失補償原則	

13	111/05/16~ 111/05/20	損失補償原則(續) & 賠款分攤原則	
14	111/05/23~ 111/05/27	賠款分攤原則(續)	
15	111/05/30~ 111/06/03	Review Questions 2 & 專題演講(暫定)	
16	111/06/06~ 111/06/10	Quiz 2 & 代位求償原則	
17	111/06/13~ 111/06/17	主力近因原則 & 再保險	
18	111/06/20~ 111/06/24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若在小考、期中考和期末考,任一考試中, 確認學生有不誠實的行為, 本科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 並將此學生行為通知監考中心, 依校規處理。若同學計劃報考保險相關證照或輔系為風險管理與保險保險學系之同學, 請選修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所開設之「保險學」科目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科書與 教材	Handouts		
參考文獻	陳雲中, 保險學要義 凌氤寶、康裕民、陳森松, 保險學 理論與實務		
批改作業 篇數	篇 (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 ◆平時評量：30.0 % ◆期中評量：35.0 % ◆期末評量：35.0 % ◆其他〈 〉：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